

张家港市长期护理保险 失能等级评估结论公示

根据《苏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参数表（试行）》（苏人保医〔2017〕23号）和《苏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评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人保医〔2017〕24号）规定，经评估，以下人员符合张家港市长期护理保险重度或中度失能等级，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5月23日。

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通过电话反映情况。

联系电话：58981258 55390675

张家港市长期护理保险项目组

2022年5月19日



附：公示名单

序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码	评估结果
1	马玉兰	女	3205211943****5721	重度失能